附件 9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平江县妇幼保健院 AI 智能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),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生育友好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9 人,营业收入为 28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55.69 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 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……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生育友好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:2026 年 4 月 16 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(平江县妇幼保健院AI智能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),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山东鑫圣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 12万元,资产总额为 34.19 万元1,属于(微型企业);

2.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 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……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山东鑫圣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 期:2026年4月18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附件 12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平江县妇幼保健院（单位名称)的平江县妇幼保健院 AI 智能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平江县妇幼保健院 AI 智能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奥博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 1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平江县妇幼保健院 AI 智能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奥博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奥博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.04.11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